

彰化縣芳苑鄉漢寶國民小學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4 學年度 第 2 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 間	115 年 1 月 20 日 8 時 00 分				地 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葉振彰	一年級代表	徐文芳	特教代表	陳薇如	英語文 科目代表	黃瑋瑜
	教導主任	李振男	二年級代表	劉育昌	語文 領域代表	徐文芳	本土語 文 科目代表	張惠淑
	總務主任	蔡香娥	三年級代表	張惠淑	數學 領域代表	李美文	健康 與體育 領域代表	尤家旺
	輔導主任	楊東翰	四年級代表	李美文	自然 科學 領域代表	王仲明	綜合 活動 領域代表	顏敬儀
	教務組長	陳育珍	五年級代表	顏敬儀	社會 領域代表	陳育珍	學生家長 委員會 代表	許芸菁
	訓導組長	王仲明	六年級代表	駱仰著	藝術 領域代表	蔡香娥		
主 席	葉振彰 校長				記 錄	陳育珍		

討 論 事 項

壹、 引言報告：

感謝各位老師撥空參加本學期期末課程發展會議，今天我們就本學期學校活動、課程教學做檢討及建議，請各位老師提出看法，決議後，做為下學期學校行事之參考。

貳、 報告及決議事項：

1. 本學期各領域學習成績評量方式檢討與回饋：

(1)感謝各位同仁協助「定期評量試卷審查」及審查後修正，讓定期評量試卷品質穩定且較符合學生課堂所學。

(2)各年級實施「定期評量」之領域科目，其階段性成績計算方式為：

平時成績 50% + 定期評量成績 50%

(3)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依據「彰化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要點」實施；形成性及總結性評量應並重；必要時，應兼顧診斷性及安置性功能。

- (4)期末評量後，教務組會於校務系統上篩選出領域成績不及格之學生，進行「領域成績補行評量」，亦請各位任教老師協助該生進行補行評量並實施補救教學。
2. 學生彈性課程之學期成績，依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以全學期學習表現作質性描述為原則（期末於學籍系統登錄學期分數及學習文字敘述）
3. 本學期週三進修研習，謝謝各位同仁積極參與，希望對老師有所幫助。下學期週三研習已擬定增加領域課程精進研習及運用 AI 科技課程，期待同仁一起精進。
4. 依「114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期程表」，部分教師已公開授課完畢且結案，尚未結案同仁請填寫完「觀課後資料及自我省思與改進(100-250 字)」，並於「彰化縣教師公開授課資訊系統」上傳成果資料。
5. 依照學校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請各位同仁填寫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評鑑/教師教學自我檢核表(如附件)。
6. 114 學年度下學期中高年級命題作文之篇數說明：
(1)感謝中高年級各班導師於本學期皆帶領學生至少完成四篇命題作文及批改回饋
(2)作文檢閱，有班級學生作文封面資料不完整、學生錯字未訂正整全、未押評閱日期……等情況，請各班級修正。
決議：下學期作文篇數，中高年級仍維持命題作文至少 4 篇，並請明定於本國語文領域教學進度表中。
7.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各領域教科書選用無變動

參、臨時動議：無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